

# 正视形势 明晰路径 更好地发挥财政职能作用

安徽省财政厅厅长 | 罗建国

28

2016年是“十三五”开局之年，财政收支矛盾更为突出，财政工作任务艰巨繁重，安徽省各级财政部门要科学、全面、辩证地看待当前面临的财政经济形势，做好充分地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，牢牢掌控工作主动权，更好地发挥财政职能作用。

## 正视新理念，进一步把握方向

要遵循创新发展理念。深化财税体制改革，把更多的财政资源投到培育发展新动力、拓展发展新空间、构建产业新体系、建设发展新体制上。要遵循协调发展理念。加大对农村、县域和皖北、大别山区发展的扶持，加大对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的支持，加大对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的支持，促进形成城乡区域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平衡发展结构。要遵循绿色发展理念。加大对重点生态功能区的转移支付和对绿色生产、消费模式的支持引导，加大对大气、水、土壤等污染防治的投入。要遵循开放发展理念。加大对开放通道、开放平台建设等的支持，积极引导外贸转型升级，支持更多企业走出去发展，推进“三外联动”，发展更高水平的开放型经济。

要遵循共享发展理念。加大对脱贫攻坚工程和公共服务供给的投入，不作超越发展阶段的过高承诺，守住民生底线，引导人民群众在共同奋斗中共享改革发展成果。

## 正视新常态，进一步改革创新

要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。把握财税体制改革的重点难点和时间节点，围绕明确事权、改革税制、透明预算、提高效率，紧扣预算、税制、事权和支出责任三大任务。要着力预算改革，严格落实预算法，从严控制预算追加，无大事要事急事一般不追加预算，严控新设的项目，下放资金项目审批权，统筹整合各类财政资金，深化预算评审，推行三年滚动预算和权责发生制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使预算管理制度全面规范、公开透明，使税收制度改革培植厚植财源、保障既得利益，使事权和支出责任改革厘清政府关系、压实各级责任。要加大机制创新力度。在推动“调转促”、创新驱动、项目投资、招商引智、水利建设、扶贫开发、民生保障等方面，进一步创新财政筹资机制、保障机制、运

行机制和管理机制，积极推广民办公助、公办民营、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，打出财政政策、资金、项目和创新改革的组合拳，不断增强财政改革的针对性和有效性。要促进提高全要素生产率。充分发挥财政改革在整体改革中的基础性、支撑性作用，统筹支持推进金融、国企、社保、农业、土地、职业教育、科技体制、住房保障、户籍制度、简政放权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结构性改革，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，创造友好的政策和制度环境，让生产要素更加自由地流动，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，改善供给品质，扩大有效需求。

## 正视新政策，进一步精准发力

在落实宏观政策要稳方面，认真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，用足用好阶段性提高财政赤字率、适当扩大地方政府发债规模、实行减税降费、加大对实体经济信贷支持等政策，统筹财政资金，盘活财政存量，更好地促进经济发展。在落实产业政策要准方面，围绕调转促，按照做大总量与提升质量有机统一、壮大新兴产业与改造传统产业齐头并进、激

发内力与借助外力双轮驱动的要求,发挥好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、产业发展基金等杠杆撬动作用,大力支持实施“4105”行动计划。在落实微观政策要活方面,加强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分配管理,完善和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和小微企业发展的财税政策,鼓励民间资本进入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供给等领域,积极培育新的消费热点,着力激发企业活力和消费者潜力。在落实改革政策要实方面,严把改革方案质量关,发挥基层首创精神,建立健全定期调度、督查督办、专项督查、第三方评估等机制,确保财税改革方向、质量、进度整体可控,推动改革落地,实现预期目标。在落实社会政策要托底方面,按照以人为本、统筹兼顾,量力而行、雪中送炭,突出绩效、共建共享的原则,持续加大民生投入,以组织实施民生工程带动民生问题有效解决,着力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。

### 正视新任务,进一步担当作为

要着力支持化解过剩产能。按照企业主体、政府推动、市场主导、依法处置的办法,采取差别化措施,积极帮扶产品有市场、有效益但暂时有困难的企业,同时,落实好财政专项奖补政策,支持解决“僵尸企业”问题。要着力完善住房保障制度。城镇住房保障逐步转向以租赁补贴为主,支持开展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运营管理试点,推动实施政府购买棚户区改造服务。对于商品住房库存量较大、市场房源充足的地区,鼓励采取棚户区改造货币化安置,消化存量商品住房。要着力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。支持发展天使投资基金、创业投资基金、股权投资基金,进一步扩大直接融资,降低杠杆率。完善全口径政府债务管理,发挥政府债券在筹措建设资金、降低融资成本、防控债务风险等方面的积极作用。要着力推进企业降本增

效。全面落实国家和省里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各项财政政策,支持开展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行动,加强收费清单管理,进一步减少行政事业性收费,严格落实结构性减税和普遍性降费政策,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。要着力补齐发展短板。增强财政资金和财政政策的精准性、指向性,大力支持解决基本公共服务欠账问题、贫困人口脱贫问题、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和城乡发展不协调问题,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后劲。

### 正视新压力,进一步统筹平衡

要更加注重收入预期管理。实事求是、更加理性地看待收入增速变化,科学测算财政收入。2016年全省财政收入预期增长8.5%左右,这一方面与全省经济增长保持同步,另一方面有利于继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,保证财政持续协调发展。要更加注重提高收入质量。加强财政形势研判和财政收支分析,加强税收监测分析和收入入库管理,加强对主要行业和骨干企业的调查研究,密切跟踪宏观经济和税制改革对收入的影响,全面掌握税源,积极培育和涵养财源。强化依法治税,坚持实事求是、依法征收、不收“过头税”,防止收入“空转”、虚增财政收入,规范非税收入管理,积极稳妥,留有余地,保持收入可持续。加强收入调度,针对收入矛盾突出的地区,及时开展调研,指导做好收入管理工作,不能寅吃卯粮,使发展有税收、有质量、有效益。要更加注重优化支出结构。界定好财政作用边界,深化源头管控作用,严格落实“约法三章”,并通过盘活存量、整合项目、压减一般、不随意开口子等方式,集中更多财力,强化保工资和保运转,强化县级财力统筹能力和支出保障水平,确保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的有效落实,确保部门事业发展的合理需要,进一步突出重点、统筹兼顾、

保证当年收支平稳运行。同时,年度预算编制要强化中期财政观念,拟出台的增支事项要与中期财政规划相衔接,实现跨年度预算平衡。

### 正视新环境,进一步营造氛围

要坚持党委政府的领导。把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财政困难的形势分析透,把情况讲清楚、把原因说明白,努力争取党委政府的支持,请党委政府给财政部门把脉、会诊、出主意、想办法。要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的监督。自觉地不折不扣贯彻人大的决定决议,自觉地接受人大对财政工作的依法监督,常态化、网格化地建立与人大代表的沟通联系,主动向人大和人大代表通报财政改革发展情况,充分反映财政工作的重点、难点、亮点,听取意见建议,及时回应关切。同时,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。市县财政部门要做好辖区内省人大代表、省政协委员的走访、座谈等工作,并及时将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反馈给省厅。要加强与预算单位的会商。健全会商工作机制,坚持原则性、服务性、灵活性相结合,主动上门给预算单位送政策、送管理、送服务、送监督,特别是在调整财政支出政策、推进改革等方面,多宣传、多解释,求同存异、凝聚共识,进一步形成工作合力。要做好向社会大众的宣传。推进预决算和“三公”经费信息公开,优化政务服务中心财政窗口服务,加大政务公开力度,加快建设阳光财政。发挥结对共建、“双包”定点帮扶、志愿服务等平台载体作用,在深入基层、服务群众中宣讲政策、释疑解惑。加强财政信息宣传工作,掌握传播规律,关注舆情动态,深度分析,主动发声,澄清是非,增强理性、科学的声音,进一步调动各方面参与、支持、监督财政改革发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□

责任编辑 刘慧娴